**营口市政府采购项目**

**采购需求**

**项目名称：执法船用油采购**

**项目编号：YKSGZC2020006(2)**

**编制单位：营口市农业农村综合发展服务中心**

# 采购需求详细信息

**一、采购需求**

（一）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，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

为了保障2020年度及以后的海上执法工作需要，需采购执法船燃油（国标0号柴油）。中标方能满足营口地区海域或港口为渔政船提供加油服务。

（二）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

执法船燃油（国标0号柴油）。

（三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、安全、技术规格、物理特性等要求

油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《GB252-2011》的0号柴油标准，同时排放标准达到国五标准。

（四）采购标的的数量、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

采购数量为100吨，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为采购油量加完为止。地点为营口地区海域或港口。

（五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

能够满足在营口地区海域或港口，进行海上或渔港加油，期限和效率为当天加完。

（六）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

油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《GB252-2011》的0号柴油标准，同时排放标准达到国五标准。

（七）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、服务等要求

因受经费拨付、油料存储、执法巡航任务量、加油时间等因素限制，实际加油单价=价格系数（%）×加油当日国内0号柴油单价。报价中应包含运输费、人工费、税金。